

长子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长子发改函字〔2021〕14号

长子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做好2022年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工作的 通 知

各乡镇，县直有关单位：

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开展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回头看”及做好2022年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工作的通知》要求，为全面梳理掌握我县专项债券项目进展情况，重点做好2022年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精准把握专项债支持条件。申请专项债必须满足以下条件，缺一不可。一是支持政府投资类的项目；二是符合九大领域三十个细分类范围；三是项目必须有收益；四是项目必须具备建设条件，即完成立项、规划、土地、环评、施工等手续，优先安排在建项目。

二、加快项目前期工作。为确保我县更多项目符合申报条件，获得更多专项债券资金支持，各乡镇、县直有关单位从现在开始要加快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工作，不断提高项目成熟度，力争满足项目尽早开工建设条件。



三、做好项目储备工作。各乡镇、县直有关单位要做好与
我局及相关部门的沟通对接，力争尽快将本乡镇、本部门2022
年拟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全部纳入山西省项目管理库储备，并根
据项目前期手续办理进展情况，补充更新已在库项目信息，实
现项目的动态管理。

联 系 人：连潞军 13333452799

电子邮箱：zzxfgj@163.com

附 件：《专项债券安排领域》

长子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8月18日



专项债券安排领域

一、交通基础设施
（一）铁路
（二）收费公路
（三）机场（不含通用机场）
（四）水运
（五）城市轨道交通
（六）城市停车场
二、能源
（一）天然气管网和储气设施
（二）城乡电网（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和城市配电网）
三、农林水利
（一）农业
（二）水利
（三）林业
四、生态环保
（一）城镇污水垃圾处理
五、社会事业
（一）卫生健康（含应急医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设施）
（二）教育（学前教育和职业教育）
（三）养老
（四）文化旅游
（五）其他社会事业
六、城乡冷链物流基础设施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一）市政基础设施（供水、供热、供气、地下管廊）
（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八、保障性安居工程
（一）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二）保障性租赁住房
（三）棚户区改造
九、国家重大战略项目
（一）京津冀协同发展
（二）长江经济带发展
（三）“一带一路”建设
（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五）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六）推进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
（七）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